

擬  
刪  
舊  
例



臣等謹案乾隆五十年建  
立  
辟雍規制大備其  
彝倫堂恭設  
黃幄  
御座之處無庸行咨工部辦理

擬刪舊例

卷首上

視學

一本監行咨工部屆期於

彝倫堂正中恭設

黃幄

御座



臣等謹案乾隆四十二年  
禮部議准考試八旗漢教  
習改歸禮部辦理

卷一 繩愆廳

奏考漢教習

一凡八旗官學漢教習由在監肄業之恩拔副  
歲優等貢考補該廳查明舊考人數將次用完  
出示曉諭內外肄業諸生有願應考者赴本堂  
助教學正學錄處報名移付到廳示期考錄恭  
候請

旨考試其不在監肄業者例不收考

一奏派先期行文各衙門取三品以上科甲出

身之滿漢大臣銜名。并咨都察院。取監試滿漢御史職名。各繕清單。恭請

欽點閱卷大臣數員。及監試御史滿漢各一員。命下之日。抄錄原卷。咨送各衙門。

一請題由

欽派大臣奏請。四書題一。詩題一。

一凡考試人數不及五十名。在

午門內考試。如過五十名。在貢院考試。

一試卷用白摺。與吏部考試中書考職之卷同。

照例鈐印彌封編號。每人給與六行格紙一張。行二十字。

一閱卷大臣將所取試卷進

呈奉有

諭旨。同原奏抄錄知照各衙門查照。

一考後該廳照名次先後立冊存案。出榜曉諭。

一補缺該廳查照考取名次及告假銷假先後。

一新。一舊。間補。

一候補漢教習。照吏部月選官投供之例。於每

月初一日赴廳驗到俟有缺出按新舊班次間  
補未驗到者雖名次在前不准序補

卷十典簿廳

肄業考到

一貢監生親賞文結單照到監肄業該廳查驗  
確實造冊呈堂滿漢司業輪流出題試以四書  
文一篇五言八韻詩一首三次不取不准再考  
其取中者移付繩愆廳入冊考驗至恩監生聖  
賢子孫外藩子弟雖無考到之例亦由該廳一  
併移付繩愆廳辦理

臣等此次纂修則例公同  
酌議考試肄業擬仿照乾  
隆五十三年大學士公福  
康安等奏准錄科考到俱  
令管理監臣滿漢祭酒司  
業在署校閱之例專歸繩  
愆廳辦理

月初一日赴廳驗到。俟有缺出。按新舊班次間  
補。未驗到者。雖名次在前。不准序補。

卷十典簿廳

肄業考到

一貢監生親賚文結單照到監肄業。該廳查驗  
確實。造冊呈堂。滿漢司業輪流出題。試以四書  
文一篇。五言八韻詩一首。三次不取。不准再考。  
其取中者。移付繩愆廳。入冊考驗。至恩監生。聖  
賢子孫。外藩子弟。雖無考到之例。亦由該廳一  
併移付繩愆廳辦理。

臣等此次纂修則例。公同  
酌議。考試肄業。擬仿照乾  
隆五十三年大學士公福  
康安等奏。准錄科考到俱  
令管理監臣滿漢祭酒。俱  
業在署校閱之例。專歸繩  
愆廳辦理。

臣等謹案乾隆四十二年  
吏部議准考試滿洲助教  
改歸吏部辦理

卷二十九檔子房

奏考滿洲助教

一凡滿洲助教缺出需人具稿呈堂奏請考試  
一咨明吏部轉行各部院衙門將現任滿洲筆  
帖式之由進士舉人恩拔副歲貢生生員出身  
者造具旗分佐領年貌履歷清冊咨送過監  
一行文八旗將滿洲之間散進士舉人及恩拔  
副歲貢生繙譯進士舉人造具年貌履歷滿漢  
清冊并聲明有無親喪事故咨送過監

臣等謹案乾隆四十二年  
吏部議准考試滿洲助教  
改歸吏部辦理

卷二十九檔子房

奏考滿洲助教

一凡滿洲助教。缺出需人。具稿呈堂。奏請考試。  
一咨明吏部。轉行各部院衙門。將現任滿洲筆  
帖式之由進士舉人。恩拔。副歲貢生。生員。出身  
者。造具旗分。佐領。年貌。履歷清冊。咨送過監。  
一行文八旗。將滿洲之間散進士。舉人。及恩拔  
副歲貢生。繙譯進士。舉人。造具年貌履歷滿漢  
清冊。并聲明有無親喪事故。咨送過監。



一凡年過三十者。方准考試。

陵寢筆帖式年滿回京者。方准考試。

一內務府包衣人員。不得咨送。

一本監現任筆帖式。有出身合例呈請考試者。行查該旗。准其一體考試。

一各部院衙門。及八旗。咨送人員。俱傳齊赴監投卷。查對年貌履歷。

一先期咨取內閣。吏部。戶部。禮部。兵部。刑部。工

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詹事府。太僕寺。光祿寺。太常寺。各部院衙門。將三品以上無事故滿洲堂官職名。開送到監。彙繕清單。奏請

欽點考試。

一咨行都察院衙門。將滿漢御史職名。各開列二員。咨送過監。奏請

欽點監試。

一考試滿洲助教。繙譯題一道。漢文論題一道。由

欽點閱卷大臣奏請

一考取奉

旨之後將試卷并抄錄原奏咨送吏部帶領引見

一應補正額之外多取數卷一同咨送吏部帶領引

見其多取之員俟有缺出咨部題補

奏考滿洲教習

臣等謹案乾隆四十二年  
禮部議准考試滿洲教習  
改歸禮部辦理

一滿洲教習缺出需人由八旗滿洲蒙古漢軍人員年逾三十歲者咨送過監奏請考試

一先期行文八旗將滿洲蒙古漢軍文進士文舉人恩拔副歲貢生文生員繙譯進士舉人繙譯生員廢員造具年貌履歷清冊咨送過監

一先期行文各部院衙門將八旗滿洲蒙古漢軍現任筆帖式造具旗分佐領年貌履歷清冊咨送過監

欽點閱卷大臣奏請。

一考取奉

旨之後將試卷并抄錄原奏咨送吏部帶領引見。

一應補正額之外多取數卷一同咨送吏部帶

領引

見其多取之員俟有缺出咨部題補。

奏考滿洲教習

一滿洲教習缺出需人由八旗滿洲蒙古漢軍人員年逾三十歲者咨送過監奏請考試。

一先期行文八旗將滿洲蒙古漢軍文進士文舉人恩拔副歲貢生文生員繙譯進士舉人繙譯生員廢員造具年貌履歷清冊咨送過監。

一先期行文各部院衙門將八旗滿洲蒙古漢軍現任筆帖式造具旗分佐領年貌履歷清冊咨送過監。

臣等謹案乾隆四十二年  
禮部議准考試滿洲教習  
改歸禮部辦理

Large stylized watermark or seal impression, possibly reading '國立中央圖書館藏' (Collection of the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Small square seal impression, likely a library or collection stamp, containing characters in seal script.

